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五十二次會議暨2023年年度董事會決議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暨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暨 2023 年年度董事会的通知，并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子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洪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的经审核综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业绩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包括 A 股年报和 H 股年报，分别根据公司证券上市地上市规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制，其中 A 股年报包括年报全文和摘要两个文件，将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H 股年报包括年度业绩公告和印刷版年报，业绩公告将与本公告、A 股年报同日上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口径）为人民币 2,759,690,819.7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00,071,368.15 元。经综

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发展,结合公司的现金状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80 元(含税)。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的总股数 2,351,324,25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6,250,000 股(其中 A 股 0 股、H 股 6,250,000 股)后的股数 2,345,074,258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891,128,218.04 元(含税),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 52.57%。除前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成长性相匹配,且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机构,任期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厘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发布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出具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独立董事徐攀女士、华富兰女士，吴幼娟女士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事项，所涉及的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本次预计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发展需要，整体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回购公司部分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本公司认为回购 H 股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因此，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之人士回购总数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当日本公司已发行 H 股总数 10% 的 H 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暨 2023 年年度董事会的召开，相关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会议通知将择日另行披露。

董事会听取事项：

1、听取了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